

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113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書面資料準備指引

一、校系分則

國立臺灣大學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1412	英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口試 二、學測英數A自級分總和 三、審查資料 四、學測自然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連江縣
招生名額	39	數學A	均標	--	*1.00			70分	30%	
性別要求	無	自然	均標	3	*2.00					
預計甄試人數	117									
原住民外加名額	4									
離島外加名額	1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D、E)、多元表現(F、J、M、N)、學習歷程自述(O、P、Q)、其他(R.對森林之認識及看法、S.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3.3.28			說明：其他(R.對森林之認識及看法)：請提交1000字內之短文，論述對森林及林業議題之看法。						
繳交資料截止	113.5.5			1.本系提供考生於報名時填寫口試時段志願序，僅為參考，無法保證排定為最佳時段。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3.5.26			2.口試時間：5月26日(日)上午9:00起。						
榜示	113.6.3			3.口試地點：森林系館。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3.5.29	4.個人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5月22日(三)上午9:00起公布於本系網頁。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A、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A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本系參加校內聯合分發，請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2.聯絡電話：(02)33664609。 3.本系網址：http://www.fo.ntu.edu.tw。 4.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報名前至 https://reg.aca.ntu.edu.tw/113app.asp 詳閱本校招生須知，報名及繳費至5月5日止。								

二、參採審查資料項目

修課紀錄(A)、書面報告(B)、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D)、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E)、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F)、競賽表現(J)、特殊優良表現證明(M)、多元表現綜整心得(N)、高中學習歷程反思(O)、就讀動機(P)、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Q)、其他(R.對森林之認識及看法、S.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三、參採審查資料項目與準備指引

參採審查資料項目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 修課紀錄	1. 本系屬生物資源學群，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自然科學領域 (4)社會領域 (5)科技領域 3. 學業總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B. 書面報告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

	D.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E.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提供： 1. 書面報告 2.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3.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F.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J. 競賽表現 M.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 競賽表現 3.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學習歷程自述	O.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 就讀動機 Q.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闡述個人興趣及人格特質與森林領域的關聯，以及對森林議題的認同與反思情形 2. 闡述自身的人格特質與個人興趣規劃，且與未來學科及領域的關聯性
其他	R. 對森林之認識及看法 S.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1. 請提交 1000 字內之短文，論述對森林及林業議題之看法 2. 可提供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